

平顶山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平技领办〔2023〕3号

平顶山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举办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技能人才培养中的重要牵引作用，根据《河南省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工作方案》（豫技领〔2021〕2号）和《平顶山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工作方案》（平技领办〔2023〕2号）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人人争先奋勇，出彩技能鹰城。

二、组织机构

第一届全市技能大赛由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主办，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办，平顶山技师学院、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汝州职业技术学院、平顶山市增彩技工学校协办。在平顶山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成立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组委会”）（见附件）。各承办单位成立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具体落实大赛各项工作，确保大赛顺利举行。

三、大赛安排

（一）大赛时间

2023年2月28日—2023年3月2日

（二）参赛地点

主赛场：平顶山技师学院

分赛场：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汝州职业技术学院、平顶山市增彩技工学校

（三）竞赛项目（60个）

1. 世赛项目（32个）

CAD 机械设计、餐厅服务、车身修理、电气装置、电子技术、焊接、烘焙、机电一体化、机器人系统集成、健康和社会照护、

美发、美容、平面设计技术、汽车技术、汽车喷漆、数控车、数控铣、网络安全、网络系统管理、网站设计与开发、信息网络布线、移动机器人、云计算、时装技术、瓷砖贴面、增材制造、化学实验室技术、水处理技术、商品展示技术、砌筑、货运代理、建筑信息模型。

其中机电一体化、移动机器人、机器人系统集成、网络安全 4 个赛项为双人赛。

2. 国赛精选项目（19 个）

CAD 机械设计、餐厅服务、茶艺、电工、电子技术、焊接、烘焙、汽车维修、数控车、数控铣、网络系统管理、信息网络布线、装配钳工、新能源汽车智能化技术、社会体育指导（健身）、物联网技术、时装技术、健康照护、木工，其中新能源汽车智能化技术赛项为双人赛。

3. 省赛精选项目（9 个）

服务机器人、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员、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无人机装调检修工、互联网营销师、消防员、物流服务师全媒体运营师、中式烹调师。

（四）参赛对象

1. 世赛项目。参赛选手应为 2002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其中，信息网络布线、机电一体化、网络安全等 3 个项目选手为 199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有平顶山市户籍或在平工作学习满 1 年以上的人员，可按属地原则报名参赛。已获得“中华技

能大奖” “全国技术能手” 的人员不以选手身份参赛。

2. 国赛精选项目。凡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2023 年 6 月 30 日未达法定退休年龄，具有平顶山市户籍或在平工作学习满 1 年以上的人员，可按属地原则报名参赛。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 “全国技术能手” 的人员不以选手身份参赛。

3. 省赛精选项目。凡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2023 年 6 月 30 日未达法定退休年龄，具有平顶山市户籍或在平工作学习满年以上的人员，可按属地原则报名参赛。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 “全国技术能手” “中原技能大奖” “河南省技术能手” 的人员，不以选手身份参赛。

（五）竞赛标准

世赛项目以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技术标准参照依据，确定竞赛标准，编制技术工作文件。国赛精选项目和省赛精选项目中，有对应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高级工及以上）相关要求确定竞赛标准，编制技术工作文件无对应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参照行业企业评价规范或世赛相关标准，确定竞赛标准，编制技术工作文件。各比赛项目技术文件将适时在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予以公布。

（六）参赛方式

各比赛项目由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组团参赛，市直中职院校由市教育局组团参赛，其他省管市管技

工院校、职业院校、企业单独组团参赛。每个赛项限报 3 名（组）选手。

四、奖励措施

（一）金、银、铜牌和优胜奖

对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三名的选手，颁发金、银、铜奖荣誉证书，并给予 5000 元、3000 元、2000 元奖金奖励。其他参赛选手颁发参赛证书。

（二）荣誉称号

对各比赛项目前 3 名的获奖选手（双人赛前 2 名），授予“平顶山市技术能手”。对各比赛项目第 1 名且符合条件的职工选手，可在次年度由其所在单位按程序优先推荐申报“平顶山市五一劳动奖章”。对各比赛项目前 3 名且年龄小于 35 岁的职工身份的获奖选手，按规定申报“平顶山市青年岗位能手”。对各比赛项目前 3 名且为女性职工身份的获奖选手，按规定申报“平顶山市巾帼建功标兵”。

以上奖项，比赛项目实际参赛人数较少的，将减少相应名额。

（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

对各比赛项目前 3 名获奖选手（双人赛项前 2 名），经市人社局审定，按规定颁发相应职业（工种）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对各比赛项目其他获得优胜奖的选手，按规定颁发相应职业（工种）高级工（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四）优秀组织奖

按照金牌4分、银牌3分、铜牌2分、优胜奖1分，比赛项目每名（组）参赛选手1分的计分方式，对各单位总成绩进行排名，对前3名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五）其他奖项

1.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协办、技术支持、赞助等单位，颁发“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特殊贡献奖”奖牌。

2. 对大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优秀工作者”证书。

3. 对获得金、银、铜牌选手的指导教师（教练），颁发“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优秀指导教师（教练）”证书。

4. 每个赛项评选1名在大赛执裁工作中表现突出的裁判员，颁发“平顶山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优秀裁判员”证书。

鼓励各单位制定奖励政策，对获奖选手和教练团队等给予奖励。

五、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做好参赛动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组织本地区选拔，高质量开展选手赛前集训备战。结合“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将选手赛前培训纳入培训补贴范围。支持相关人员参与大赛工作。鼓励企业等社会力量为大赛提供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的赞助和支持。

（二）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手段，宣传选手备赛、参赛全过程，展示选手奋

勇争先、勇攀高峰的精神风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并及时将宣传材料发送至工作邮箱。

（三）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快完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以全市技能大赛为龙头，引领县（市、区）级综合性职业技能竞赛普遍开展，创新竞赛形式，提高竞赛质量，打造职业技能竞赛新品牌。同时，认真总结、充分借鉴，推动竞赛成果转化。

（四）承办大赛的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承担专家试题费（参考标准：每个赛项 1000 元）、裁判劳务费（参考标准：主裁 800 元/天，裁判 500 元/天）和赛事耗材费。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勇 王黎明

联系电话：2978811

电子邮箱：pdszyjnjs@163.com

附件：第一届全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朱跃生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高幸国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邵小红 平顶山市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祝明 平顶山市财政局党组成员、清收中心主任
刘宏伟 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二级高级主办
赵剑冰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徐 星 平顶山市乡村振兴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孙愿强 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中心党委委员、
副主任
任永收 平顶山市林业局副局长
刘 宇 平顶山市通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郝国立 平顶山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
许 冰 平顶山市供销社党组成员、副主任
李文生 平顶山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邵阳子 平顶山市团市委副书记
佑素芳 平顶山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
李琨琼 平顶山市残联四级调研员
张晓东 平顶山技师学院党委书记
李建辉 平顶山技师学院院长
李志萍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院长
丁笑生 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李树伟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刘延宾 汝州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黄增彩 平顶山市增彩技工学校校长

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统筹推进赛事各项工作。侯树辉任办公室主任，李晗任办公室副主任。

